

证券代码：200160

证券简称：东洋 B

公告编号：2018-075

东洋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总股本 2%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洋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并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2018 年 11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62）。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首次实施了回购，2018 年 12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3 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18 年 12 月 20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股份数量为 12,864,0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213%，其中，最高成交价为 1.14 港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09 港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14,529,142.54 港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自 2018 年 12 月 6 日实施首次回购起至 2018 年 12 月 20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股份数量为 19,450,7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538%，其中，最高成交价为 1.14 港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09 港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21,978,769.02 港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该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洋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0日